

湖南理工职业技术学院

2026 年度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对象 遴选工作报告

根据湖南省教育厅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工作的要求，学校对照文件精神，就 2026 年度湖南省普通高校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工作的开展进行了全面的布置，对“2026 年度培养对象遴选”进行了全方位考察审核，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完善程序，明确职责

（一）领导高度重视

自接到省教育厅培养工作文件后，学校高度重视，认真研读文件，领会文件精神，要求教务处根据实际情况，发布文件，布置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对象遴选工作。

（二）程序规范合理

从政策的宣传、名额的确定、资格的审查、资质的认定、个人业绩考核、到学术委员会教师发展专门委员会讨论的推荐，院长办公会研究通过，学校严格按照湖南省教育厅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工作文件精神执行。

通知各教学部门认真研究文件，组织学院全体教师民主评议，推荐优秀人员参与院级遴选等。

1. 政策宣传有力度。学校利用工作交流群、企业微信群、校园网站以及会议等形式进行青年骨干教师政策的宣传。为切实加强我院学术梯队人才建设，更好地促进中青年优秀教师成长，把握政策的核心要义，确保执行过程的准确性和规范性，学校领导及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多次通过电话咨询和现场咨询相结合的方式了解政策，从而为有序推进工作组织实施提供了政策保障。

2. 信息公开有平台。学校通过召开现场答疑解惑的方式及时向各

级申报者传达和解释政策。对于推荐工作中的每一个环节，学校通过企业微信、校园网或到公示栏进行及时地公示。

3. 资格审查有要求。组织召开了资格审查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在会上一再强调遵循“谁签字、谁负责”的原则，要求相关部门根据申报者的实际情况对照申报条件逐一进行审查，确保资格审查工作的严肃性和规范性。

4. 一票否决有规定。根据上级文件精神，特别强调了师德师风、教学事故、学术道德等方面的一票否决权，并且明确了以上内容的认定部门，一旦出现一票否决的情况，相关部门要提供原始材料和政策依据，确保材料的真实性。

5. 纪检监察贯穿过程。为了确保申报、推荐工作的公平公正，学校纪委全程监督。

二、总结过程，改进不足

我院共申报 2026 年度青年骨干教师 3 人，经二级学院推荐、教务处协同组织人事部资格审核，学校学术委员会教师发展专门委员会评议讨论决定推荐袁亮、钟永 2 位老师作为 2026 年度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对象，并于 6 月 8 日至 6 月 12 日挂网公示。

（一）加强政策宣传

政策宣传要加强，确保教师对青年骨干教师培养工作有更深入的认识，有利于降低材料整理中的错误。

（二）服务质量有待进一步提高

进一步加强职称评审相关政策的宣传，准确传达、贯彻上级部门和学校的政策精神，引导教师了解并明确青年骨干教师的概念和条件，为学校师资工作做好宣传、服务，提高质量，确保效果。

湖南理工职业技术学院

2026 年 6 月 8 日

